

郑州市商贸管理学校文创机房 设备建设项目



采购合同

采购编号(标段)：郑财招标采购-2026-43

甲方：郑州市商贸管理学校

乙方：郑州领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7月1日

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郑州市商贸管理学校

乙方（供方）：郑州领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的法律、法规，甲方郑州市商贸管理学校文创机房设备建设项目按照郑财招标采购-2026-43招标结果的要求，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合同如下：

甲方向乙方采购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设备品牌及型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计（元）
1	工作站	联想 ECI521	详见 附表1	165	台	8130	1341450
2	网络布线	定制		2	套	5800	11600
3	交换机	华为S310		3	台	3650	10950
4	机柜	锐标16U		1	台	650	650
5	白板	定制		1	套	360	360
6	音箱	舞王26V		2	台	820	1640
7	功放	舞王 AV310		1	台	1080	1080
8	无线话筒	谱瑞克 PK-12A		1	台	880	880
9	教学一体机	希沃 FH86EC		1	台	11800	11800
10	电路改造	定制		1	项	5800	5800
11	分布式桌面 云软件	噢易V7.0		165	点位	1000	165000

12	灯光照明	雷士 W120-40W		40	个	150	6000
13	玻璃门	定制		2	套	1500	3000
14	防静电地板	波鼎		198. 5	平方	350	69475
15	学生桌	定制		9	台	1850	16650
16	教师桌	定制		1	台	2265	2265
17	学生方凳	定制		120	个	65	7800
18	地板翻新	定制		2	间	7800	15600
19	凳子翻新	定制		110	个	35	3850
20	窗帘定制	定制		2	间	1800	3600
合计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柒万玖仟肆佰伍拾元整						1679450.00
备注			设备清单参数部分详见附件1。				

二、合同签订、交货时间、地点及方式

1.乙方凭中标通知书原件与甲方签订设备采购合同。

2.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负责在合同签订日起 40天（日历日）内将全部设备运到甲方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供货安装调试时间以本合同约定为准，本合同约定与招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3.乙方应在发货前 2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的当日，向乙方提供收货联系人及详细收货地址。

4. 交货安装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

5. 交货方式：免费送货、免费安装、免费调试。

若乙方逾期交货或逾期完成安装调试，每逾期一日需向甲方支付中标金额1%的违约金；违约金从合同金额中扣除。

三、验收标准及方法

1. 在乙方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和操作培训完毕后 3个工作日内，由甲方组织专家及相关管理部门进行验收，乙方需派项目负责人与技术人员全程配合验收工作，验收合格以甲方出具的验收合格文件为准。

2. 所有设备的验收，严格按照投标文件和合同中所列的技术参数比照进行。当投标文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时，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3.乙方应在验收前2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校级验收所需的全部完整资料，确保资料符合甲方验收要求。

4.若验收不合格，乙方需在甲方指定合理期限内完成整改并重新申请验收；整改后仍不合格或逾期未整改的，甲方需将相关情况及处理意见书面上报财政监管部门。经财政部门确认后，甲方正式向乙方发出《合同解除通知书》，合同自通知书送达之日起终止。乙方需退还已收全部款项，并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四、售后服务及承诺

1. 乙方应按本合同附表中规定的设备技术参数要求向甲方提供全新合格产品，并有详细的中文或英文操作规程说明书等资料。产品性能严格符合该产品出厂的参数标准，且完全提供该产品出厂时所配备的附件，并保证产品质量标准。若乙方提供的设备不符合上述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 10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更换符合要求的设备，更换过程中产生的运输、安装、调试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乙方提供的设备实行 3年免费质保，3年上门服务（人力+配件），终身保修。质保期过后终身上门免费维修，维修只收取材料费，不收取维修费，软件免费升级。本合同约定的售后服务标准高于招投标文件的，以本合同为准；本合同约定低于招投标文件的，以招投标文件为准。

3. 其他售后服务要求，以招投标文件、本合同约定为准；若厂商标准高于本合同及招投标文件约定的，从其高标准；若低于本合同及招投标文件约定的，以本合同及招投标文件为准。

五、付款方式

1.项目合同签订后，设备全部供货到位且接收单签订后（甲方经办人在乙方供应商提供的设备清单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甲方报财务部门审批，申请支付合同金额的50%首（预）付款；项目经验收合格后，乙方凭成交通知书、合同、发票、支付申请、验收单等凭证办理申请付款手续，甲方报财务部门审批，申请合同约定的项目50%尾款。

2.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郑州领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郑州郑汴路支行

账号：1702 3202 0920 0124 456

账号名称：郑州领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MA4767WT32

企业规模：中小企业

3.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项下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在合同签订后，甲方将按照付款节点及时申请财政拨款，由于涉及审批手续，如出现未能按合同约定按期支付款项时，乙方表示理解与认可，并不以此影响合同履行和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六、保证

1. 乙方提供所有货物，必须为合同附件中标明的原厂全新正品。

七、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安装、调试，或交付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技术参数、质量标准，或售后服务未达到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2.乙方因自身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严重违约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承担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3. 其他违约责任按本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八、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与合同或合同执行有关所产生的任何争议。如未能友好解决，合同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不可抗力由于台风、地震、水灾、战争、火灾以及其他非甲、乙方责任造成的，不能预见的、不能避免的、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为不可抗力。遇有不

可抗力而造成甲方延期/无法付款或乙方延期/无法交货,甲方或乙方不承担责任,并应在以上所提及的不可抗力发生后立刻通知对方,并在随后的7个工作日内将事件的详情以及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以特快专递的方式邮寄给对方。按照事件对履行合同的影响程度,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延期履行。

十、其他

1.本合同的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为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甲方在合同执行中如有其他额外的要求,乙方将提供有偿服务。

2.本次招投标相关文件是本合同签订的依据,具体文件清单见附件。当合同正文与招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文约定为准。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招标公司两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内容完)

甲方:郑州市商贸管理学校
(盖章)



乙方:郑州领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豫英路1号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10号院12
号楼2单元12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电话: 13607647207

日期: 2026年7月1日

日期: 2026年7月1日